



Title VI 標題六投訴表格

AC Transit 致力於確保無人因種族、膚色或原國籍而被拒參與或否決其提供之服務，如修訂 1964 年民權法標題六所訂明者。標題六投訴應儘快在接近所指被歧視日期提出，但不可遲於 180 天。

以下是幫助我們處理你投訴的所需資料。填妥的表格必須交回下址：**AC Transit, Long Range Planning Department, 1600 Franklin Street, Oakland, CA 94612.**

你的姓名：	你的電話：()
住址：	其他電話：
	城市、州、郵區號碼
被歧視的人是誰（如不是你）：	電子郵件址：
街道門牌、城市、州、郵區號碼	

以下哪個項目最能說明你認為被歧視？（圈選一）

- 種族
- 膚色
- 原國籍（不熟諳英語）

請說明指稱之歧視事件。請提供任何涉及其中之 AC Transit 僱員的姓名和職稱。請說明發生什麼情況和你認為什麼人應負責。如需額外空白填寫，請附上一信。

